

國立中山大學海洋科學學院新海研 3 號貴重儀器中心

錨碇沉積物收集串列樣品申請承諾書

立承諾書人 申請新海研 3 號貴重儀器中心(站位名稱：)的錨碇沉積物收集串列樣品已核定通過，為保障申請人與管理單位權益，本承諾成立後，樣本始得於 學校/單位執行，立承諾書人(申請人)承諾如下：

- 一、本案申請之沉積物收集串列樣本，以申請人自行使用為限，申請人僅擁有依申請目的之使用權，非經新海研 3 號貴重儀器中心同意，不得自行修改、轉售、贈與他人或單位以及用於其它目的。
- 二、獲取樣品之申請人須在獲取樣本三年內向新海研 3 號貴重儀器中心繳交相關原始分析數據及報告，該數據後續將由貴儀中心提交海洋資料庫，依據資料庫相關規定管理。另申請人未來使用本案申請樣本所作之發表，在文章或謝詞須註明樣本提供者為「新海研 3 號貴重儀器中心(Marine Instrument Center for RV *Ocean Researcher 3*)」。
- 三、如涉有違反學術倫理之情事者，同意依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學術倫理案件處理及審議要點」處理。
- 四、本承諾書 1 式 2 份，1 份由新海研 3 號貴重儀器中心保存，1 份本人保存。

本承諾書自簽署日開始生效。

此致

國立中山大學海洋科學學院新海研 3 號貴重儀器中心

立承諾書人

姓名：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